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民权县高新技术开发区建业路西段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中魁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陈园园、马文俊、郭春霞因工作关系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将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四届董事

会成员人选为：张中魁（连任）、杜峰（连任）、陈园园（连任）、刘辉（连任）、姜奎星（连任）、马文俊（连任）、郭春霞（连任）、王冰心（新任）、夏如峰（新任）。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任期自公司 2023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王冰心女士：1987 年 6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汇鑫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担任管理培训生；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怡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就职于天润国际控股集团，担任董事长助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首证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2018 年至今，就职于东高（广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行政中心总经理。

夏如峰先生，197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3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河南思达微生态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9 月就职于郑州双汇商业连锁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河南瑞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审计助理；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就职于河南硕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河南新亚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就职于郑州伊赛牛肉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2 年 10 月至 2019 年 9 月就职于厦门正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诚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副主任会计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春霞、马文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一名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如下修改：

修改前《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五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修改后：“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董事和独立董事人数调整，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9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需追加担保人暨关联方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权支行申请 6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银行审核要求，本次综合授信事项需追加担保人，现拟新增全资子公司河南利盈专用车有限公司作为本次综合授信的担保人。追加担保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权支行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张中魁、河南利盈专用车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春霞、马文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张中魁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对《提请召开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审议，请全体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